

准予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登记决定书

沪普民社登[2024]0077号

上海明日香职业技能培训学校：

你单位提出变更业务范围的应用，已于2024年5月27日收悉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三十八条和国务院《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》第十五条的规定，决定准予变更登记。业务范围由美容师[初级/五级、中级/四级]、形象设计师[初级/五级、中级/四级]、美发师[初级/五级、中级/四级]（涉及行政许可的，凭许可证开展业务）变更为职业技能培训（详见办学许可证）（涉及行政许可的，凭许可证开展业务）。

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

（上海市普陀区社会组织管理局）

2024年05月27日

抄送：上海市普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（上海市普陀区社会组织管理局） 2024

年05月27日印发